

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 2015 至 2016 年度家長通訊第 92 號
中四及中五級地理科「南沙、前海的經濟發展和粵港合作探索之旅」交流計劃

敬啟者：為配合高中課程及提升學生對南沙及前海兩地的城市規劃及經濟發展的認識，本校參與教育局舉辦「南沙、前海的經濟發展和粵港合作探索之旅」交流計劃，參訪當地的基礎建設及企業。有關詳情如下：

日期	● 交流團出發：2016 年 7 月 4 日至 7 月 5 日 (兩日一夜) ● 出發前簡介會：2016 年 6 月 24 日下午 2 時 15 分 (地點待定)
團費	\$235.5 (團費原價為港幣\$785 元，由教育局資助 7 成，每名參加者須繳付 3 成。包括參訪活動、膳宿、交通費用，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 符合資格者可申請以下基金津貼： 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津貼 a. 獲批書簿津貼半額學生可獲資助最多 100 元 b. 獲批書簿津貼全額學生或綜援可獲資助最多 200 元 (同學須先繳交\$235.5，津貼將於交流團後退回) 費用\$235.5 將於 2016 年 6 月 3 日 (星期五) 以自動轉賬形式收取，請家長於上述日期前將足夠金額存入自動轉賬戶口中。
參訪地點	南沙規劃館、南沙科技館／香港科技大學霍英東研究院、前海展示廳、青年夢工場、前海區內基礎建設及企業
備註	1. 參加者須預備有效的回鄉證 (未領有回鄉證者請盡快申請，已持有證件者須檢查有效日期，即 2016 年 7 月 5 日或以後) 2. 參加者須於 2016 年 5 月 27 日或以前交回以下文件： a) 「學生報名表」 (附件一) b) 身份證及回鄉證 (正面及背面) 副本各一份 c) 回條

如有查詢，歡迎致電 24645220 聯絡賴惠菁老師或許遠基老師。 崙此奉達

此致

貴家長

周慶中校長啟

2016 年 5 月 23 日

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 2015 至 2016 年度家長通訊第 92 號
中四及中五級地理科「南沙、前海的經濟發展和粵港合作探索之旅」交流計劃
回條(請於 5 月 27 日前交回賴惠菁老師或許遠基老師)

敬覆者：頃接來函，知悉敝子弟將參加「南沙、前海的經濟發展和粵港合作探索之旅」交流計劃，定當叮囑敝子弟交回有關文件及於指定日期存入港幣\$235.5至自動轉賬戶口，以支付上述活動收費，敬希查照。

此覆

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2016 年 月 日